

连续12年获评“全国文明接待室”,连续两届荣膺“湖南省文明单位”,数次蝉联“省园林式单位”“市文明单位”……

拿下多项国家级荣誉 耒阳检察院凭什么

■通讯员 李建辉 谢衡兰 肖媛元

“全国检察机关检察委员会规范化建设示范院”“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全国检察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全国检察机关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示范单位”……2016年以来,耒阳市检察院收获了43项集体荣誉、28项个人荣誉,多项工作领跑衡阳检察系统和湖南检察系统,甚至全国检察系统。

这个集体,究竟有着怎样的创优“秘诀”?

凝心:为“争先创优”筑基

抓理念,激发争先创优动力。每年初,该院党组多次召开党组会、全院干警大会,明确年度目标任务,并定期调度跟进。主动加强检察宣传工作,及时展现争创成果,宣传先进人物,激发干警争先创优热情,让创优业绩的部门和干警有荣誉有地位,形成人人争当先进典型、争当干事创业模范的良好风尚。

找亮点,保持争先创优活力。通过配强人员、完善制度、强化保障,为蝉联“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奠定软硬件基础;力争上游,举全院之力推进检委会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顺利摘下“全国检察机关检察委员会规范化建设示范院”的桂冠;主动从检察新业务中挖掘新亮点,积极打造“一站式服务”,解决律师执业“三难”问题,喜获“全国检察机关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示范单位”。

补短板,增添争先创优助力。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变化,全

面梳理工作中的短板与不足,把脉开方,找准问题症结,集中研究解决。2017年,为打破公诉工作多年落后的被动局面,该院从提高办案质效上想办法,出台系列规范办案的“硬措施”,促使公诉工作焕发新生机,重回全市先进行列。

聚力:锻造高素质队伍

以党建为引领、以学习强筋骨、以制度促规范,着力打造一支党性强、素质高、作风正的检察队伍。

重温入党誓词、集中政治学习、理论知识测试……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耒阳市检察院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教育人、培养人、提高人、凝聚人”的作用,不断活化学习形式,进一步筑牢了检察干警听党指挥、忠诚履职的思想根基。

“耒检讲坛”气氛热烈,学法考试不走过场,知识抢答赛精彩纷呈……该院依托文化育检、文化兴检的思路,在全院形成了学业务、钻业务的良好氛围,大力提升了干警的整体专业水平。通过实行员额检察官跨部门大轮案,培养了龙晔雅、陈琳、孙晓东等数批“一专多能”的复合型检察官。

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划定行为禁区,规范行为底线。以“规范司法行为”为抓手,严格对照“七见”标准,落实司法责任制。近年来,该院从制度层面着手,不断提升司法办案规范化水平。

履职:执法办案见真章

“争先进”的真正目的,是为了更

加饱满地投入工作,更好有效地增进人民福祉,更加真实地诠释初心。检察人的初心,就应该体现在每一次执法办案中,体现在每一次充分履行检察职能的细节中。

保稳定显担当。依法严厉打击涉黑、涉恶、涉毒、严重暴力等犯罪,近三年来,该院共受理审查逮捕各类刑事犯罪案件1275件1692人,批准逮捕1014件1324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各类刑事犯罪案件1951件2726人,提起公诉1440件1975人。坚定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批准逮捕涉黑涉恶犯罪34件104人,起诉8件85人,对黑恶势力犯罪形成压倒性态势,为耒阳的社会安定提供法律保障。

强监督护公平。加强侦查活动监督,变“被动审查”为“主动出击”,监督立案33件,纠正漏捕39人,在耒阳市公安局设立检察联络室,促执法办案水平提升;加强刑事审判活动监督,对量刑畸轻畸重,适用法律错误的案件及时监督,提请抗诉15件;加强刑事执行活动监督,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44人次;加强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监督,共办理各类民事、行政监督案件105件。

重保护促发展。扎实践行“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代表”的职责使命,将公益诉讼工作作为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改革发展的“突破口”,依法办理公益诉讼案件65件,发出检察建议40份,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9件,共追回国家财产损失567.5万余元,追缴林地修复费用4万余元,16亩林地得以成功恢复。

耒阳市检察院资文胜:

平凡岗位上的 “行家里手”

■通讯员 曾李霞

四次“三等功”、多次“先进个人”“优秀办案能手”“十佳政法干警”……这些荣誉集于耒阳市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资文胜一身,在此背后,是他孜孜不倦的付出与努力。

攻坚克难,突破取证审讯瓶颈。2000年5月在办理耒阳市某乡镇原党委书记贺某某贪污案时,由于贺某某关系网错综复杂,稍有不慎便会造成成案困难。资文胜接手案件后,主动联系耒阳市纪委成立联合办案组,以该乡乡长贪腐案件为突破口,深挖了乡镇一批干部贪污受贿的窝案,其中正科级干部立案4件,副科级干部立案5件,有力地震慑了腐败分子。

身先士卒,办理重大疑难案件。越是疑难复杂案件,越要严谨细致,坚决做到公平正义、不枉不纵。2017年以来,资文胜在完成好检委会案件审查工作的同时,还积极参与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办理,如依法办理了耒阳市“9·1”聚众冲击国家机关案、“5·2”网络开设赌场案等一大批疑难复杂案件。两年来,共办理侦查监督和公诉案件120余件,有力地维护了法律尊严。

潜心笃志,严把案件质量关口。质量,是案件的生命线。案件质量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获得感。自2013年负责检委会工作以来,资文胜细致审查把关案件800余件。2017年,该院喜获“全国检察机关检察委员会规范化建设示范院”荣誉称号。同时,他还着力用好案件质量评查这把“锁”,用工匠精神把好了案件“质量关”。五年来,他共评查案件1000余件。从法律文书制作到证据目录装卷,每一份评查报告上,资文胜都认真细致地写上评查意见。

耒阳市检察宣传 接地气入人心

■通讯员 谷湘锋

本报讯 检察宣传工作是一项政治性、法律性很强的工作,也是推进检察工作的重要手段。近年来,耒阳市检察院坚持将宣传工作作为“先手棋”,努力找准检察宣传与争先创优的结合点,在促使全院检察业务工作上台阶的基础上,还收获了“全国检察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全省检察宣传工作先进单位”“衡阳市检察宣传工作先进单位”“耒阳市检察宣传工作先进单位”等系列殊荣。

宣传质量有感染力。耒阳市检察院紧紧围绕检察职能,深度挖掘业务工作亮点,敢于向“高点”进发。近年来,该院被省级以上新闻媒体采用的稿件平均达到了120余篇,其中《法制日报》《检察日报》等国家级媒体稿件的采用率逐年大幅度上升。

宣传时效有生命力。注重抢抓“时机”,做好专题报道。活化宣传形式,在生动性、鲜活性上做文章,增强可读性。2019年春节前,该院主动联系耒阳市电视台在黄金时段滚动播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小知识和小案例,有效增强了人民群众打击黑恶势力的信心和决心。

宣传覆盖有穿透力。把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和话语权,全方位多层次广泛推动检察宣传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网络,主动宣传检察机关的职能定位、经验方法、工作成就、先进事迹,促进检察工作深入人心,实现检察宣传工作与争先创优工作共同促进、共同提高的良性循环。

耒阳市检察院精准开出扶贫“良方”

帮助134户贫困户“摘帽”



耒阳市检察院党员干部在对口扶贫村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通讯员 谢日泉

本报讯 近年来,耒阳市检察院聚焦精准扶贫,实现了脱贫攻坚工作稳中有进。该院共帮助134户贫困户摘去了贫困的帽子,每年都被耒阳市委、

市政府评为“扶贫工作先进单位”,扶贫队员曹后立、钟建鸣先后被耒阳市委、市政府评为“扶贫工作先进个人”,队员谷湘锋先后获评“2017年度扶贫先进个人”“2018年度最美扶贫人”。

为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2015

年5月,在安排74名干警结对帮扶贫困户110户的基础上,耒阳市检察院派出6名精干力量,常驻耒阳市大和圩乡瑶洞村和仁义镇邝邝村开展帮扶工作。

耒阳市检察院驻村队员坚持问题导向,通过走访调查、征求贫困户意见,为乡亲们脱贫致富出谋划策,对贫困户分类实施了养猪、养牛等产业帮扶,并利用扶贫资金帮助110户贫困户,在本村3家合作社入股50余万元。帮助两个村完成山塘水利设施建设20余处、公路15公里。帮助瑶洞村新建了村级综合服务中心、移动通信基站、卫生服务室等大型公用设施,为高质量脱贫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对工作中“贫中之贫、困中之困”的特困群众,需要驻村队员勇挑重担,不断在思路“升级”,在行动上“迭代”。扶贫队员们挽起裤脚,一户一户走进老百姓家里,一遍又一遍耐心宣传扶贫政策,引导贫困户破除“等、靠、要”的思想,鼓励他们勤劳实现“致富梦”。